

##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6,048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65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

##### 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# 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

理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同意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二、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,080.07万元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，公司合并报表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,003.29万元，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6,235.52万元。

根据有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6,048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65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19.312万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，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。

以上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利润分配实施工作。

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,193,120	8,193,120	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0,800,733.83	8,277,352.58	-76,377,405.54
研发投入（元）	33,277,595.24	36,549,133.77	34,946,254.88
营业收入（元）	403,802,245.57	422,170,460.93	323,808,133.90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90,032,945.68		
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62,355,212.95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6,386,24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9,099,773.0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6,386,24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04,772,983.9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	9.11%
是否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 30% 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3年、2024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为2,964.49万元、3,016.52万元，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3.45%、3.5%，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50%以上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依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作出的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，具有合理性和合法合规性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9日